



家愛團契查經聚會

路加福音 24 章 13-35 節

10/6/2023

13 正當那日，門徒中有兩個人往一個村子去；這村子名叫以馬忤斯，離耶路撒冷約有二十五里。14 他們彼此談論所遇見的這一切事。15 正談論相問的時候，耶穌親自就近他們，和他們同行；16 只是他們的眼睛迷糊了，不認識他。17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走路彼此談論的是甚麼事呢？」他們就站住，臉上帶著愁容。18 二人中有一個名叫革流巴的回答說：「你在耶路撒冷作客，還不知道這幾天在那裏所出的事嗎？」19 耶穌說：「甚麼事呢？」他們說：「就是拿撒勒人耶穌的事。他是個先知，在神和眾百姓面前，說話行事都有大能。20 祭司長和我們的官府竟把他解去，定了死罪，釘在十字架上。21 但我們素來所盼望、要贖以色列民的就是他！不但如此，而且這事成就，現在已經三天了。22 再者，我們中間有幾個婦女使我們驚奇；她們清早到了墳墓那裏，23 不見他的身體，就回來告訴我們，說看見了天使顯現，說他活了。24 又有我們的幾個人往墳墓那裏去，所遇見的正如婦女們所說的，只是沒有看見他。」25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無知的人哪，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26 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嗎？」27 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。28 將近他們所去的村子，耶穌好像還要往前行，29 他們卻強留他，說：「時候晚了，日頭已經平西了，請你同我們住下吧！」耶穌就進去，要同他們住下。30 到了坐席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他們。31 他們的眼睛明亮了，這才認出他來。忽然耶穌不見了。32 他們彼此說：「在路上，他和我們說話，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，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嗎？」33 他們就立時起身，回耶路撒冷去，正遇見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，34 說：「主果然復活，已經現給西門看了。」35 兩個人就把路上所遇見，和擘餅的時候怎麼被他們認出來的事，都述說了一遍。

引言

認識你一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

(約翰福音 17:3)

- 主旨總結：

复活的耶稣向门徒显现，并亲自教导他们整本圣经都在为基督的受死和复活而作见证。

- 以經解經：

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
(約翰福音 5:39)

44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說：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，和詩篇上所記的，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。」45 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，46 又對他們說：「照經上所寫的，基督必受害，第三日從死裏復活，47 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、赦罪的道，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。48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。
(路加福音 24:44-48)

- 結論：

- 1) 信靠聖經所啟示的那位耶穌
- 2) 相信整本聖經為耶穌作見證
- 3) 確信耶穌的受死埋葬和復活
- 4) 晝夜殷勤思想和研讀神的話
- 5) 要因聖經的真理而心裡火熱

- 討論問題：

1. 你究竟信靠的是哪個耶穌呢？
2. 你的心究竟是因何而火熱呢？
3. 你相信聖經為耶穌作見證嗎？